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126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项目开发及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融资上账效率，在公司以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累计预计对该部分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基础上，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本次拟对其增加合计 75,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

上述事项经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连续十二月内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本年度累计预计担保额度	已公告担保发生额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本年度剩余担保额度
重庆金科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000	50,000	14,000	27,000
重庆金科郡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000	85,000	21,000	21,000
重庆市金科上尊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30,000	50,000
重庆金科巫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30,000
合计	188,000	135,000	75,000	128,000

二、本次新增额度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金科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09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28-2号

法定代表人：喻林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6年末，经审计总资产为182,071.35万元，净资产为39,665.68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28.89万元，净利润-339.27万元。

截止2017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427,456.07万元，净资产为38,606.09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0.53万元，净利润-1,059.59万元。

2、公司名称：重庆金科郡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30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28-2号

法定代表人：喻林强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6年末，经审计总资产为318,927.28万元，净资产为70,560.47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71,456.99万元，净利润-2,273.31万元。

截止2017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538,914.98万元，净资产为68,515.44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84,872.53万元，净利润-2,045.04万元。

3、公司名称：重庆市金科上尊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22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永川区畅大道988号33幢

法定代表人：韩强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出租；机电设备安装；房地产信息咨询。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6年末，经审计总资产为178,664.30万元，净资产为75,850.17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62,455.80万元，净利润7,816.02万元。

截止2017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236,152.44万元，净资产为76,795.62

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0,582.44万元，净利润945.45万元。

4、公司名称：重庆金科巫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16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巫山县平湖西路159号

法定代表人：喻林强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6年末，经审计总资产为78,240.95万元，净资产为2,210.75万元，
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0.24万元，净利润-707.38万元。

截止2017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34,558.37万元，净资产为2,030.55
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30万元，净利润-180.19万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尚未就对上述公司的剩余担保额度与贷款机构
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
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并审慎判断，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提
供的融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
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
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
[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7年7月末，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
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4,800万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
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275,224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3,360,024万元，占
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7.95%，占总资产的30.76%。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二日